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各项职权和义务，监事会成员参加了公司股东会，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监察，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了审查，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有效发挥了监事会职能。

现将2024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八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3/6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3/28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公司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4/24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7/12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5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8/23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8/29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10/24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12/5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出席或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会，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股东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会的决议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运营；公司股东会、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依法履行职责，没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审核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监事会认为：公

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机制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管理情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24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将全资子公司信濠光电（东莞）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关联方东莞立讯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在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已回避表决。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根据评估报告结论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重大影响，亦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

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有效地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八）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相关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开展了监督与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能够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序地进行。

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和运作符合法律、法规规范的要求，公司董事和经营管理层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恪尽职守，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行为。公司在2024年度的重大经营活动中，没有发现损害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三、监事会2025年度工作计划

（一）勤勉严谨，加大对重点事项的监督检查力度

2025年度，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资金管理、内控机制、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等重要事项进行重点监督检查，忠实履职、勤勉严谨，防范公司经营风险，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有效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持续学习，提升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

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积极参与监管机构、行业协会组织的相关培训，持续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与时俱进，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17日